

# 桃園市八德區八德國民小學 110 年度約僱助理甄選簡章

一、職稱：約僱助理

二、名額：正取 1 人，擇優備取 1 至 2 人。

(候補期間 3 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；期滿未通知遞補，即自動喪失錄取資格)

三、資格條件：

(一)國內外大專以上畢業。

(二)未曾受懲戒或行政處分，品行端正，具服務熱忱，並能配合學校需要作職務分配及調整。

(三)未具雙重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(男性需役畢或免役)。

(四)具電腦操作知能，須熟練 Word 文書處理應用、Excel 編輯處理、網路應用等。

(五)須熟悉圖書管理及有關法令規章之專業知能。

(六)須具有協調溝通、分析判斷、電腦文書及圖書系統使用操作之能力及高度服務熱忱。

四、工作項目：

(一)圖書館業務工作、圖書借閱工作、協助培養學生閱讀習慣及圖書資源利用教育課程 50%。

(二)圖書館人力管理(帶領本校圖書志工各項服務)20%。

(三)圖書採購編目系統化(須具備良好語文能力，瞭解青少年及兒童主流知識趨勢，購置適合學生知識背景書刊)20%。

(四)其他臨時交辦業務 10%。

**報名日期及方式：即日起至 110 年 7 月 12 日(一)16:00 止前備妥以下證件親送(或委託他人代送)或掛號郵寄(請於 110 年 7 月 12 日前寄達)至本校人事室，逾期不受理(請再以電話聯繫本校確認，以免遺漏)。**

本校地址：桃園市八德區興豐路 222 號

聯絡人：人事室電話：03-3682943 轉 710

繳驗表件：

(請繳交下列證件影本各一份請以 A4 紙張影印，並排列整齊，報名前請務必檢查清楚，若因資料不齊而導致個人權益受損，應考人須自行負責)

(一)身分證正反面(男性附退伍令或免役證明)。

(二)戶籍謄本(具原住民身分者)

(三)甄選報名表(貼妥照片)並請務必註明白天聯絡電話及手機。

(四)最高學歷證件。

(五)公務人員履歷表。

(六)切結書(請逕至本校網站 <http://www.bdes.tyc.edu.tw/>人事室公告區下載)。

五、甄選日期：**先就書面資料審查**，符合資格條件者另行**擇優通知接受甄試(錄取與否均不退件)**。

六、甄選地點：桃園市八德區八德國民小學

**七、甄選方式：**

(一)面試(佔 100%)：就儀表態度、表達能力、發展潛能、溝通協調能力、專業知識、職務需要、受考人服務情形、品德及對國家之忠誠等檢討作綜合考評。

(二)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正取 1 人、備取 2 人，成績相同者，由本校公務人員考績暨甄審委員會決定之，惟甄選成績未達 70 分者不予錄取，如有缺考其總成績不予計列名次排序。

十一、面試名單地點公告：110 年 7 月 16 日下午 4 時前於本校網站【<http://www.bdes.tyc.edu.tw/>】

人事室公告區公佈。

錄取公告：於本校網站【<http://www.bdes.tyc.edu.tw>】人事室公告區公佈，並以電話通知正取人員。

十二、正取人員應依錄取公告規定報到日期時間地點，攜帶全部學經歷證件**至本校報到**，逾期未到者以棄權論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十三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## 桃園市八德區八德國民小學 110 年度約僱助理甄選報名表

基 本 資 料	姓 名		電 話			貼 照 片	
	身分證字號		出 生 日 期	婚 姻 狀 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		
	通 訊 地 址						
	考 試 學 歷	年	考 試 級 ( 等 )	職 系			
	現 職 機 關			職 稱			
	官 職 等 級	委 ( 薦 ) 任 第 職 等 本 ( 年 功 ) 俸 級 俸 點					
	E - M A I L						
資 料	經 歷 (重要資料 請詳填)	服 務 單 位	職 稱	起 迄	年 月 日		

### 基本資料審核【由學校審核人員填寫】

項	目	審 核 資 料	審 核 結 果	備 註
1	身 分 證 件	國民身分證、退伍令、身心障礙手冊、戶籍謄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	
2	學 歷 證 件	最高學歷畢業證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	
3	公務人員履歷表、切結書	公務人員履歷表一份、切結書一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	
審核人員 ( 簽章 )				

# 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\_\_\_\_\_參加桃園市八德區八德國民小學 110 年度約僱助理甄選，  
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時，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外，並願負偽造文書刑責暨放棄先訴抗辯  
權。

- 一、無法於規定時間內繳交有關證件。
- 二、資料有不實情事或違反公務人員任用法規定。
- 三、具雙重或多重國籍。
- 四、通知錄取，未於規定時間內報到。

此致

桃園市八德區八德國民小學

立切結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通 訊 處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